111.02版本

簽於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社團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主旨：檢陳學輔專案之專款/學輔專案之本校配合款/學校專案性配合補助款/學生會課外活動費補助 社團舉辦 活動成果報告書及相關附件，敬請　核示。

說明：

　　　壹、本活動已於 年 月 日舉行完畢。

　　　貳、此次活動業經 □學輔經費-專款

□學輔經費-學校配合款

□學校專案性補助款

□課外活動費-學生會費(另行檢附課外活動費核銷表單)

補助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請用數字大寫填寫）

　　　参、活動成果報告書及其餘相關資料詳如附件。

|  |  |  |  |
| --- | --- | --- | --- |
| **社團社長/申請人**  **簽名** | **學生議會**  **(申請課外活動費補助)** | **社團指導老師** | **課外組承辦人**  **擬辦** |
| 班級、姓名、聯絡電話 |  |  |  |
| **課外組課外組長**  **審查** | **學務長**  **審核** | **會計室**  **會審** | **校 長**  **核定** |
|  |  |  |  |

(活動結束後15天內完成核銷作業)

康寧大學學生社團活動成果摘要報告

報告日期:

報 告 人:

|  |
| --- |
| 壹、 活動名稱 |
| 貳、 活動時間/地點 |
| 参、 活動單位(若無則寫無)  指導單位：  主辦單位：  承辦單位：  協辦/合作單位： |
| 肆、活動內容 (敘述參加人員及經過情形，非活動流程) |
|  |
| 伍、 活動成果  一、活動相片請見附件。  二、活動滿意度統計：  三、活動成效：（請撰寫量化數據或活動成效）  陸、 對未來之建議 |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學生社團活動成果報告書**

|  |  |
| --- | --- |
|  | **活動成果報告書** |

|  |  |  |
| --- | --- | --- |
| 活動主旨**:** | |  |
| 主辦單位: | 協辦單位: |  |
| 活動時間: | |  |
| 活動地點: | |  |
|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工作人員　　人，師長　　人，參加活動人數　　人。 | |  |
| 活動內容與流程: | |  |

|  |
| --- |
| 活動檢討：   1.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時 至 月 日 時   貳、活動地點： □ 依照預定地點舉行  □ 地點變更  由 變更至  参、參與活動人員： □ 依照預定成員出席  □ 參與成員變更  變更名單  肆、活動內容速度： □ 依照預定活動內容流程實施  □ 活動內容流程變更  變更活動內容流程  伍、此次活動依上列各項目依序列出優、缺點及活動改進要點並列入社團  活動檢討會議紀錄  一、優點：  二、缺點：  三、活動改進要點：  四、活動反思 |

**※ 活 動 相 片**

|  |  |
| --- | ---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
| --- | ---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
| --- | ---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  | 活動名稱 |
|  |
| 活動內容 |
| 日期：  內容： |

**康寧大學110學年體育與集會活動防疫執行企劃書暨自評表**

民國111年02月16日防疫會議通過

**防疫執行企劃書**

校區：☐臺北 ☐臺南

1. 申請單位：
2. 集會/活動名稱：
3. 集會/活動參與人數：
4. 集會/活動期間： 年 月 日 時 至 年 月 日 時
5. 集會/活動地點(含人員位置圖)
6. 集會/活動地點流程表
7. 相關防疫措施作法
8. 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方式進行，並落實實聯制；如無法採固定座位時，請任課老師拍照留存，以便後續疫調。
9. 授課教師進行授課時，若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可以不戴口罩，但授課前及授課結束後仍應佩戴口罩；學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上課期間禁止飲食。
10. 測量體溫之人力與動線規劃情形。
11. 採取實名制及全程佩戴口罩方式(需含人員位置需造冊影本、每日進校前填寫健康聲明書影本，每日體溫紀錄表影本交衛保組)。
12. 生病者在家休息不參加集會活動的控管方式。
13. 清潔消毒人力和時間的規劃情形(需含每日清潔紀錄表影本交衛保組)，並於出入口提供乾(濕)洗手設備或酒精。
14. 依循當日體溫過高或生病者的處理流程。
15. 個人自備之設備、器具、器材，不得互相借用；如由場館提供時，於轉換使用者前後，應再次消毒手部、設備(器材)及器具。
16. 若提供餐飲應實聯制、環境定期消毒，用餐時可暫時脫下口罩，用餐後應立即佩戴口罩。
17. 學校進行運動團隊訓練應訂定訓練計畫(包含參與人員名冊)、場地與器材清潔消毒計畫，並落實執行；訓練期間掌握學生身體狀況，如有身體不適，應即停止訓練，並給予適切的處理。
18. 成員工作分配表(可依指導、籌劃、佈置、環境維護、防疫醫護分配等項目說明)

**康寧大學110學年體育與集會活動防疫自評表**

| **查檢項目** | **查檢內容** | **查檢結果** | |
| --- | --- | --- | --- |
| 體育活動課程項目  □有體育活動課程  □無體育活動課程(不須填寫此項目) | 學校體育課應全程佩戴口罩，但從事運動時，如師生無呼吸道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得不佩戴口罩（不特定對象係指校內學生與學校工作人員等以外之人員)。 | □是 □否 | |
| 學生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或  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澈底清潔消毒。 | □是 | □否 |
| 室內外運動場館應落實實聯制、全程佩戴口罩、加強環境及器材之消毒清潔工作，並依「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規定辦理。上述規定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進行滾動式修正。 | □是 | □否 |
| 游泳課項目  □有游泳課程  □無游泳課程(不須填寫此項目) | 游泳池應依「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規定，應落實實聯制、量測體溫、執行環境設施消毒、保持空氣流通、密切監測水質餘氯量，並除游泳時及使用特定設施(例如淋浴間、溫/冷泉、烤箱、水療設施、三溫暖、蒸氣室等)時，應全程佩戴口罩。上述規定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進行滾動式修正。 | □是 | □否 |
| 學生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或器  材之需要，輪替前應澈底清潔消毒。 | □是 | □否 |
| 課程以外之集會活動項目  □有集會活動  □無集會活動(不須填寫此項目) | 集會活動應採固定座位且為梅花座(仍須維持社交距離)、實聯制、體溫量測、全程佩戴口罩，並於活動前執行風險評估；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  措施，建議取消或延後辦理。 | □是 □否 | |
| 參與者應隨時維持手部清潔，校方應於出入口及場所提供乾  （濕）洗手設備或酒精。 | □是 | □否 |
| 戶外教學項目  □有戶外活動  □無戶外活動  (不須填寫此項目) | 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應落實實聯制、佩戴口罩，並留意景點、住宿地點規劃。 | □是 | □否 |
| 如有搭乘交通工具(如遊覽車)，應依指揮中心「COVID-19 因  應指引：大眾運輸」及交通部相關規定(人數限制及固定座位) 辦理，並應造冊、落實固定座位。 | □是 | □否 |
| 依活動行程規劃，提醒師生遵循「公私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國家風景區、觀光遊樂業、旅行業及旅宿業提供工作人員及旅客參考指引」、「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 COVID-  19 防疫管理指引」等相關防疫管理措施。 | □是 | □否 |
| 相關餐飲事項，請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餐飲業防  疫指引」辦理。 | □是 | □否 |
| 校園健康監測 | 人員進入學校全面量測體溫，實施實聯制、全程佩戴口罩， 於每日人員進入校園開放時間，安排人力進行體溫測量。建議大專校院於人員出入密集地點，如校園大門、出入頻繁之側門、停車場、行政大樓、教學大樓、圖書館、宿舍及餐廳  等，規劃單一出入口並設置防疫站。 | □是 | □否 |
| 禁止耳溫≧38°C、額溫≧37.5°C 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或嗅味覺異常、腹瀉等其他症狀者入校，並應確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入校園」，應立即就醫或在家休息，並即時通報學  校。 | □是 | □否 |
| 新生健康檢查應加強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  腹瀉、失去味覺、嗅覺等症狀之檢查；新生訓練時加強防疫  衛教及疫情通報流程之相關教育。 | □是 | □否 |
|  | 為保護師生健康安全，學校得視需要加強相關防疫措施，但  不得以 PCR 篩檢或快篩作為學生入學資格之限制。 | □是 | □否 |

|  |  |  |  |
| --- | --- | --- | --- |
| 環境及清消管理： 保持室內通風良好 | 室內使用冷氣或中央空調之通風原則，教室門可關閉，且應於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中央空調出風量與迴風量的數量比例為 2 比 1，保持正壓狀態以  利與外界（戶外）氣體交換。 | □是 | □否 |
| 室內無空調之通風原則，教室可增設抽風扇(壁扇)與立扇，  並適當擺放。 | □是 | □否 |
| 環境及清消管理： 提升清潔及消毒頻率 | 校內相關空調設備請於開學前完成清潔消毒工作，校內上課  空間及學生交通車均應落實自主清潔及消毒管理。 | □是 | □否 |
| 視使用狀況，應每週清洗與消毒中央空調系統的進風口與出  風口以及冷氣主機濾網至少一次；吊扇及其他風扇應定期消毒。清洗與消毒時並應注意個人自我防護。 | □是 | □否 |
| 針對教室、廁所、宿舍、餐廳、圖書館等公共設施及學生交通車提升消毒頻率，另學校應定期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電梯按鈕或其他公共區域）進  行清潔消毒。 | □是 | □否 |
| 針對清潔與消毒人員應提供完善衛教訓練以及要求每日健康  通報。 | □是 | □否 |
| 校園空間開放 | 學校得評估開放校園公共空間或設施供校外人士進入校園使用，應落實實聯制、體溫量測及全程佩戴口罩，並注意蒐集  民眾個人資料之保護。 | □是 | □否 |
| 各類室內外場館(如圖書館、會議廳等)應落實實聯制、體溫量測、全程佩戴口罩等。 | □是 | □否 |
| 如於學校從事運動時，得免戴口罩，但應隨身攜帶口罩，如本身有呼吸道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佩戴口罩。 | □是 | □否 |
| 校園餐飲項目  □有提供餐飲  □無提供餐飲(不須填寫此項目) | 用餐時可暫時脫下口罩，用餐完畢後應立即佩戴口罩。 | □是 | □否 |
| 校園餐廳應落實實聯制、環境定期清潔消毒、從業人員佩戴口罩、勤洗手、顧客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等措施。 | □是 | □否 |
| 餐飲內用原則應依照衛生福利部「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及「餐 飲業防疫指引」規定辦理。 | □是 | □否 |
| 其他項目 | 未成年(未滿18歲)學生應經家長同意書（同意書須明確告知「運動/激烈活動中佩戴口罩之風險，如有心臟血管疾病或呼吸道過敏者，請勿參加」） | □是 | □否 |
| 依據本防疫規範，按不同活動之練習屬性，自行訂定防疫補充規定 | □是 | □否 |
| 自行訂定防疫補充規定說明： |  |  |
| 參考依據：   1.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110年11月1日） 2. 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111年1月27日教育部通函）   備註：  請申請老師每日填寫自評表，於活動結束後，交回衛保組備查。 | | | |

承辦人員簽章： 年 月 日

單位主管簽章： 年 月 日

|  |
| --- |
| 會辦單位檢核意見 |
|  |

附件一

**每日清潔消毒記錄表(請依實際進行情形自行修改本表時間和消毒項目)**

室內/室外場地名稱(每一個場地紀錄一張)：

使用起訖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時間** | 地板 | 桌面 | 設備(器材)名稱 | **檢查教/職員**  **簽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

1. 請負責老師每日填寫自評表，於活動結束後，副本(電子檔)須繳交給衛保組(信箱：health@g.ukn.edu.tw )備查。
2. 因應未來疫情發展變化，仍應依中央流行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示防疫指引為參考指引。

附件二

**體溫紀錄表****(請依需求自行修改本表日期)**

|  |  |
| --- | --- |
| 未開放校園前，凡入校前，請完成訪客健康聲明書(學校網頁→訪客健康聲明書)  <https://reurl.cc/mLbM9W> |  |

班級年級/單位： 學號/員工編號: 姓名：

負責老師： 負責老師所屬單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進校體溫  (℃) | 離校體溫  (℃) | 症狀註記(可複選)  代號0:無症狀;1:發燒(額溫≥ 37.5; 耳溫≥ 38˚C); 2:咳嗽;3.鼻水鼻塞;4.四肢無力;5.全身倦怠; 6.喪失味覺嗅覺;7.腹瀉  健康狀況註記  代號a: 「居家檢疫」；b:「居家隔離」；c:「加強自主健康管理」；d：「自主健康管理」 | 日期 | 進校體溫  (℃) | 離校體溫  (℃) | 症狀註記(可複選)  代號0:無症狀;1:發燒(額溫≥ 37.5; 耳溫≥ 38˚C); 2:咳嗽;3.鼻水鼻塞;4.四肢無力;5.全身倦怠; 6.喪失味覺嗅覺;7.腹瀉  健康狀況註記  代號a: 「居家檢疫」；b:「居家隔離」；c:「加強自主健康管理」；d：「自主健康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

1. 請申請單位仍應持續依據指揮中心所發布最新防疫等級及相關措施辦理。
2. 活動結束後，請彙整副本(電子檔)繳交給衛保組(信箱：health@g.ukn.edu.tw )備查。若有疑似個案，需在得知後4小時彙整副本(電子檔)繳交給衛保組(信箱：health@g.ukn.edu.tw )備查。

**體溫紀錄表(請依需求選擇適用表格)**

|  |  |
| --- | --- |
| 未開放校園前，凡入校前，請完成訪客健康聲明書(學校網頁→訪客健康聲明書)  <https://reurl.cc/mLbM9W> |  |

負責老師： 負責老師所屬單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班級年級/單位 | 學號/員工編號 | 姓名 | 進校體溫  (℃) | 離校體溫  (℃) | 症狀註記(可複選)  代號0:無症狀;1:發燒(額溫≥ 37.5; 耳溫≥ 38˚C); 2:咳嗽;3.鼻水鼻塞;4.四肢無力;5.全身倦怠; 6.喪失味覺嗅覺;7.腹瀉  健康狀況註記  代號a: 「居家檢疫」；b:「居家隔離」；c:「加強自主健康管理」；d：「自主健康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

1. 請申請單位仍應持續依據指揮中心所發布最新防疫等級及相關措施辦理。
2. 活動結束後，請彙整副本(電子檔)繳交給衛保組(信箱：health@g.ukn.edu.tw )備查。若有疑似個案，需在得知後4小時彙整副本(電子檔)繳交給衛保組(信箱：health@g.ukn.edu.tw )備查。